

**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太平洋安信农险附加损失通知保险（2024 版）条款**

本条款为责任保险类主险产品（以下简称“主险”）的附加险条款，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，方可投保本附加险。

兹经双方同意，本保险项下的赔偿责任不因被保险人非有意延迟、错误、遗漏通知保险人发生或可能发生保险事故而受到损害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；未尽之处，以主险条款为准。